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Animal Healthcare Ltd.

中國動物保健品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940)

- (1) 該可能會計帳目差異
- (2) 該特別調查委員會委任法律顧問
- (3) 有關法證調查進展的最新資料
- (4) 有關停牌的近期進展最新資料
- (5) 持續停牌

本公告乃中國動物保健品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2) 條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的內幕消息 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刊發。

謹提述日期為 2015 年 7 月 10 日、2015 年 10 月 23 日、2015 年 10 月 30 日、2015 年 11 月 30 日、2015 年 12 月 28 日、2015 年 12 月 30 日、2016 年 2 月 1 日、2016 年 3 月 3 日、2016 年 4 月 5 日、2016 年 5 月 4 日、2016 年 5 月 17 日及 2016 年 10 月 17 日的本公司公告（「先前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法證調查及本公司股份之暫停買賣。除文義另有規定外，本公告所用 詞彙與先前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1) 該可能會計帳目差異

董事會宣佈，根據該特別調查委員會及法證會計師截至本公告日期為止的調查，年末餘額的差異的總額大約在人民幣8.35至9.33億元的範圍內。

本公司現階段預期該可能會計帳目差異不會對本公司現時的業務營運有顯著影響，因為大部分有關子公司均與化學藥業務有關，而化學藥業務已因相關證書及許可証被註銷 [如日期為 2015 年 10 月 23 日、2015 年 11 月 30 日、2016 年 2 月 1 日及 2016 年 5 月 17 日的本公司公告所述] 而停頓。

(2) 該特別調查委員會委任法律顧問

該特別調查委員會已委任法律顧問，以就該可能會計帳目差異及該調查向其提供法律意見。

(3) 有關法證調查進展的最新資料

鑒於該可能會計帳目差異及日期為 2015 年 12 月 28 日、2015 年 12 月 30 日及 2016 年 5 月 17 日的本公司公告中所述的事故，法證會計師估計，受制於審閱期間所需資料及文件能否及是否易於獲取，獨立法證審閱將延期約兩個月並於 2017 年度第一季完成。

(4) 有關停牌的近期進展最新資料

本公司現正與其顧問緊密合作採取一切所需行動，以滿足 2015 年 7 月 10 日之公告所載的聯交所設下的復牌條件，並就此向其顧問尋求意見。截至本公告日，法證會計師仍然在進行法證調查。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告，以向股東提供上述事項之重大進展的最新資料。

(5) 持續停牌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之股份已於 2015 年 3 月 30 日上午九時正起在聯交所暫停買賣。本公司之股份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為止。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動物保健品有限公司
主席、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王彥剛先生

香港，13 日 1 月 2017 年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王彥剛先生、李隼先生及宋艷梅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蔡輝益先生、劉占民先生及張素強先生。

*僅供識別